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朱文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杨彪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任海清声明：保证本季度报告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底未增减	
总资产(元)		3,327,705,967.81		2,889,697,14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8,129,206.36		1,306,284,113.16	
营业收入(元)		2,446,595,656.60		-8.28% 6,974,509,29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076,444.64		9.75% 119,824,853.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1,425,836.42		21.98% 120,182,596.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31,934,210.7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		1250% 0.2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9		1250% 0.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62%		-0.04% 8.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25,699.83	
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724,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147,462.8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798,570.76	
减:所得税影响额		-347,733.49	
合计		5,724,000.0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4,314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内非国有法人 29.95% 166,861,852 166,861,852

施彩娇 境内自然人 2.65% 14,771,435 14,771,43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3号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2.15% 11,973,900 11,973,900

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2.15% 11,245,547 11,245,547

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3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2.15% 10,140,198 10,140,198

中国证监会金融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4,217 0.764,217

中航金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85,300 0.785,3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1.25% 7,672,266 7,672,26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3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1.16% 6,495,800 6,495,8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66,861,852 人民币普通股 166,861,852

施彩娇 人民币普通股 14,771,435 人民币普通股 14,771,43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11,973,900 人民币普通股 11,973,9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3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11,245,547 人民币普通股 11,245,547

深圳前海九五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10,140,198 人民币普通股 10,140,198

中国证监会金融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4,217 人民币普通股 0.764,217

中航金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785,300 人民币普通股 0.785,300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1.25% 7,672,266 人民币普通股 7,672,26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光大银行-圣熙3号结构化证券投资 其他 1.16% 6,495,800 人民币普通股 6,495,8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交易情况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季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报告期末股东总人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560
-------------	--	--------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数量

深圳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非国有法人 26.02% 223,602,322 103,600,682 106,120,000

施彩娇 境内自然人 2.99% 7,366 7,36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内非国有法人 2.10% 18,811,165 18,811,165

中航金投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3,785,327 4,000

延边国有资本运营总公司 国有法人 0.96% 7,676,594 7,676,59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其他 0.86% 7,676,594 7,676,594

中国医药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锦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83% 6,663,866 6,663,866

中国医药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锦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0.51% 4,591,337 337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行—工银瑞信金融理财计划 其他 0.40% 4,369,700 4,369,7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深圳敖东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20,296,470 人民币普通股 120,296,470

中国证监会金融局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26,745,736 人民币普通股 26,745,73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8,819,165 人民币普通股 18,819,165

中航金投有限责任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13,430,400 人民币普通股 13,430,400

延边国有资本运营总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8,466,164 人民币普通股 8,466,164

全国社保基金四零一组合 人民币普通股 7,675,267 人民币普通股 7,675,267

中航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诺安资管配置型证券投资基金 人民币普通股 7,125,466 人民币普通股 7,125,466

中国医药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资管分级基金 人民币普通股 6,663,866 人民币普通股 6,663,866

中国医药科工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新锦泰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591,337 人民币普通股 4,591,337

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银行—工银瑞信金融理财产品 人民币普通股 4,369,700 人民币普通股 4,369,700

前10名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 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二、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四、对2015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